

证券代码：831604

证券简称：ST世纪网

主办券商：华安证券

广东世纪网通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未提出复核申请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未提出复核申请事项

2026年01月28日，广东世纪网通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下发的《关于终止广东世纪网通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挂牌的决定》（股转发[2026]28号），决定如下：

因公司未能在持续督导协议解除后的三个月内与其他主办券商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十七条的规定，全国股转公司决定终止公司股票挂牌。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复核实施细则》第十四条的规定，公司对终止挂牌决定存在异议的，应当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以在先者为准）起5个交易日内向全国股转公司提交复核申请。根据《终止挂牌实施细则》第二十五条的规定，如公司未在规定期限内提交复核申请且不存在影响其股票恢复交易的情形，公司股票自2026年02月12日起复牌，并于2026年03月06日终止挂牌。恢复交易期间，全国股转公司对公司股票进行特殊标识，证券简称变更为“摘牌世设”。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在收到终止挂牌决定或者全国股转公司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交易日内未向全国股转公司提出复核申请。

二、 终止挂牌后的相关安排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努力做好与股东的解释沟通工作，积极应对投资者诉求，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依法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依法保护投资者权益。

三、 挂牌公司及主办券商的联系方式

(一) 公司联系人：李涛

联系电话：0755-26589288

邮箱：liurx@centnet.com.cn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大新路88-1号雅芳婷中心3楼303室

(二) 券商联系人：张博

联系电话：010-56683583

邮箱：470021257@qq.com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7层

广东世纪网通信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2月04日